

2026 年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 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公告

根据《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渝人社发〔2016〕239号)、《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试行)》(渝就发〔2023〕2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街道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 14 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贯彻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方针,采取公开报名、面试的办法进行。

二、招聘名额及岗位

此次公开选拔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 14 名(男女各 7 名),其中城市管理综合服务岗 4 人;综合服务协管员 2 人;社会治理服务岗 4 人;安全协管员 2 人;统计调查岗 2 人。

三、招聘条件

1.招聘对象:具有垫江户籍,离校两年内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不含招聘公告发布之日仍处于就业(以社保参保数据为准)、自主创业(以工商注册数据为准)状态的高校毕业生。

2.文化程度: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并已取得毕业证书及相应的学位证书。

3.其他条件

(1) 思想政治素质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品行端正、作风正派；

(2) 身体健康，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有较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分析判断能力，服务意识强；

(3) 服从管理，勤奋好学，吃苦耐劳；

(4) 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热爱基层工作。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 曾因违法犯罪受过治安处罚、刑事处罚的人员。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犯罪嫌疑人，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

2.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

3. 在党纪、政纪处分影响期内或正在接受纪委监委审查调查的人员；

4. 其他不适宜本职位工作的情况。

四、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流程按报名及资格审查、面试确定拟聘人员、公示和聘用进行。

(一) 报名及资格审查

1. 报名及资格审查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00—12:

00)

现场资格审查时，报考者应提供证明材料包括：

(1) 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 近期同底 1 寸免冠彩色照片 2 张及《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公益性岗位报名登记表》（见附件 1）。

2. 报名地点：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 308 办公室。

(二) 面试确定拟聘人员

资格审查后符合招聘条件的通过电话通知参加面试，具体时间及地点等以街道办事处通知为准。不按通知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的人员视为自动放弃资格。面试用普通话作答，面试分值为 100 分，面试成绩当场公布并由考生签字确认，面试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不得确定为进入体检人员。

(三) 体检

体检人选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等额确定，按相关规定进行体检。因体检不合格或报名者自愿放弃等情况出现人选缺额的，在面试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排名递补。

(四) 公示和聘用

经街道党工委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办理相关聘用手续。

五、用工管理及待遇

根据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安置管理相关规定和街道办事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兑付工资福利待遇。

六、其他事项

本简章未尽事宜由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负责解释，咨询电话：023—74501561。

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1

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公益性岗位报名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照片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居民身份证号码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户籍地址			联系电话			
学历学位	全日制教育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工作简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证明人	
承诺：本人所填写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取消面试和选聘资格。 本人确认签名： 年 月 日						